

武汉市东西湖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东西湖区 2024 年度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局机关各科（大队、中心）：

为了防治农药包装废弃物污染，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公众健康，根据《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农办〔2024〕1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武财农〔2024〕254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东西湖区 2024 年度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东西湖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12 月 3 日



东西湖区 2024 年度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实施方案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的通知》（鄂农办函〔2024〕42 号）、《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农办〔2024〕1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武财农〔2024〕254 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促进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推动农业清洁生产，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以促进农业资源持续利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目标，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属地管理、公众参与”的原则，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推进农业产地环境和和美乡村建设。

二、资金来源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武财农〔2024〕254 号），2024 年市级财政下达我区奖补资金 30 万元。

三、回收范围、对象及方式

（一）回收范围及对象

本区范围内因农业生产产生的、不再具有使用价值而被废弃的农药包装物，包括：用塑料、玻璃等材料制作的与农药直接接触的瓶、桶、罐、袋等器具。

（二）实施方式

采取“经营门店收集暂存、区级转运处置”的方式组织实施。以区内农资经营门点或农业公司为基础，在全区7个涉农街道设置回收暂存网点8个，其中长青、径河、慈惠、走马岭、新沟镇、辛安渡街道各1个，东山街道2个，回收网点由各个街道推荐，区级审定；回收暂存网点负责辖区内农药包装废弃物收集暂存，并兑付回收资金，做好相应收购台账。区农业农村局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遴选1家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该企业负责具体收集转运及终端处置工作。

四、职责分工

（一）区农业农村局职责：负责项目的统筹、上下协调、资金落实及监督管理；承担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项目的实施；负责遴选回收网点并公示，监督并指导回收网点开展集中回收、分类储存、账目登记等工作；负责第三方服务机构的确定；负责上报工作进度及信息资料、项目考核验收及资金拨付；负责对网点回收工作的抽查检查。

（二）各街道职责：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做好街道回收暂存点

位的监管；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乱丢乱弃危害性和安全处理重要性的宣传；负责防止区外农药包装废弃物流入收购网点；鼓励农户及社会人员自主收集、捡拾田间地头农药包装废弃物；每季度填报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信息统计表。

（三）第三方企业职责：负责街道回收网点农药包装废弃物收集，发现有区外农药包装废弃物流入应及时停止收购，并及时将情况上报街、区两级部门；负责项目物资采购、技术培训和指导；负责按要求做好回收数量的账目登记、核实，规范出具回收转运单据，并垫资代为支付回收奖励、处理及转运费和网点劳务费；主动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配合监督管理工作人员抽检核查；负责组织对接有资质企业实施集中无害化处理。

相关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助，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区农业农村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农业发展科、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及东山、柏泉、新沟镇、辛安渡、走马岭、慈惠、径河和长青 8 个街道具体负责人为成员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领导小组，监督指导全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的组织实施。

（二）加强监督管理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农药包装废

弃物回收处理工作的日常监管，组织经常性的检查和现场督导，发现问题要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有效展开。

（三）加强宣传教育

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工作。加强对农药包装废弃物乱丢乱弃的危害性和安全处理的重要性的宣传，提高全区人民对随意丢弃农药包装废弃物危害性的认识，使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的良好氛围。

附件：1.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信息统计表

2.东西湖区 2024 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暂存点名录

附件 1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信息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单位	产生情况			回收情况			处理情况					未处理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年度农药使用总量（制剂量/吨）	其中		回收总量（吨）	其中		处理总量（吨）	其中				未处理数量（吨）	未处理原因			
		产生总量（吨）	瓶包装物（吨）		袋包装物（吨）	瓶包装物（吨）		袋包装物（吨）	农药大包装回收再用数量（吨）	制成其他塑料制品量（吨）	焚烧发电数量（吨）				其他焚烧数量（吨）	填埋数量（吨）

备注：1. 回收率(%) =回收量 / 产生量 *100。2. 根据调查，农药制剂产品以瓶装和袋装为主，分别占比约62%和 38%；包装废弃物的产生量可参照农药使用总量（制剂量）计算：即瓶包装物重量=瓶装制剂量×（10%—20%），袋包装物重量=袋装制剂量×（3%—5%），供各地统计时参考。3. 上年度农药制剂使用量也即农药使用商品量请与植保站农药需求预测与实际用量系统数据保持一致。4. 处置数如包含上年度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请备注说明。5. 本季度填报的数据为前面所有季度累计数据，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

附件 2

东西湖区 2024 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暂存点名录

序号	街道	经营门店名称	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网点编号
1	东山	武汉市东西湖区花果农资店	东柏路 301 号	梁桂花	15071498842	202401
2		武汉市东西湖学明农资经营部	东柏路 483 号	武学明	13207199776	202402
3	辛安渡	武汉友吉名优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东风大队六港村 (15)	张立明	13419645299	202403
4	新沟镇	武汉市东西湖新沟镇李凯农资经营部	新沟镇西马路 125 号	李凯	13517264656	202404
5	走马岭	武汉市东西湖区田园丰农资经营部	新沟农场新华产业市场内	王爱荣	13971314668	202405
6	慈惠	武汉慈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慈惠街范家台 9 号	李迪	15377687822	202406
7	径河	武汉市正金农民专业合作社	三店办事处一千六村 114 号	吴卫红	13995593538	202407
8	长青	武汉长青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青街富民路 10 号	贾彬	13871131377	202408

武汉市东西湖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3 日印发
